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推举并表决通过，同意选举倪国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倪国龙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倪国龙先生简历

倪国龙，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

2003年5月至2007年4月任职于库柏电气(Cooper)中国有限公司爱迪生研发中心（灯具），历任设计工程师、组长、助理经理；2007年5月至2010年1月任职于通用电气(GE)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灯具），担任高级技术项目经理；2010年2月至2012年7月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灯具研发部总监。2012年8月至2014年11月历任本公司专业照明研发部研发总监及家居研发部总监、

家居照明研发部研发总监、电商及外协支持部-主架构师；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